

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防洪防汛应急预案

2021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 1 -
1.1 指导思想	- 1 -
1.2 编制目的	- 1 -
1.3 编制依据	- 1 -
1.4 适用范围	- 1 -
1.5 工作原则	- 1 -
第二章 防汛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	- 3 -
2.1 指挥机构	- 3 -
2.3 成员单位	- 5 -
2.4 工作组	- 7 -
2.5 村级组织体系	- 13 -
第三章 监测与预警	- 14 -
3.1 监测	- 14 -
第四章 应急处置	- 17 -
4.1 信息报告	- 17 -
4.2 先期处置	- 17 -
4.3 处置措施	- 18 -
4.4 响应升级	- 23 -
4.5 应急结束	- 24 -
第五章 应急保障	- 25 -
5.1 应急队伍保障	- 25 -
5.2 物资保障	- 25 -
5.3 资金保障	- 27 -
5.4 医疗卫生保障	- 27 -
5.5 治安保障	- 27 -
5.6 通讯保障	- 28 -
5.7 交通运输保障	- 28 -
5.8 电力保障	- 28 -
第六章 后期处置	- 29 -
6.1 污染物处理	- 29 -
6.2 事件后果影响消除	- 29 -
6.3 善后及赔偿	- 29 -
第七章 接收静海区东淀蓄滞洪区人口转移接收安置工作	- 30 -
第八章 防汛除涝重点区域应急预案	- 31 -
第九章 居民居住区、示范工业园区、农业产业园区“三区”防汛除涝预案	- 32 -
第十章 附件	- 35 -
附件 1：张家窝镇基本情况	- 35 -
附件 2 风险评估结果	- 36 -
附件 3 镇级防汛抗旱指挥部名单	- 37 -
附件 4：村级防汛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 38 -
附件 5：防汛抢险队名单	- 39 -
附件 6：防汛抢险物资储备情况汇总表	- 40 -
附件 7：防汛责任制表	- 40 -
附件 8：西青区张家窝镇独流减河防洪责任段统计表	- 41 -
附件 9：张家窝镇总规划图	- 42 -

第一章 总则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发展与安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实现张家窝镇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1.2 编制目的

为做好洪涝灾害防御工作，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保证防汛抢险救灾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保障我镇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制定本预案。

1.3 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天津市防洪抗旱条例》、《天津市防汛预案大纲》、《天津市西青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西青区防汛预案大纲》等法律、法规、文件。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张家窝镇行政区域内洪涝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

1.5 工作原则

在张家窝镇防汛抗旱指挥部的领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理念，按照统筹兼顾、分级负责的总体原则，做好镇内河

道、泵站、闸涵等水利设施汛前检修和防汛排查，组织镇内企业开展汛期安全生产检查，落实隐患排查治理，认真做好预测、预警、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不断完善应急管理寄出信息、应急专家库；督促企业做好常态下的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装备补充和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扎实做好防汛抢险各项准备工作。

第二章 防汛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

2.1 指挥机构

按照防汛抗洪行政首长负责制的要求，成立张家窝镇防汛抗旱指挥部，统一领导和组织本辖区内防汛、抗洪、抢险、救灾的总体工作。

张家窝镇人民政府成立镇防汛抗旱指挥部（以下简称镇防指）。

总指挥：刘 畅（镇长）

副总指挥：于传子（副书记，组织防汛各部门工作）

刘 斌（副书记，负责汛期全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不稳定因素排查）

刘国庆（派出所长，负责汛期巡逻和治安）

张立军（党委委员、武装部长，负责汛期危房检查、抢险）

高庆锡（党委委员、副镇长，重点负责汛段检查、排内涝、汛期物资准备及调拨，分洪时负责车辆组织和动员群众转移，农业园区内排水及通讯和后勤工作）

于永奎（副镇长，负责汛期镇区内排水）

侯新亮（副镇长，负责卫生防疫）

刘晓林（副镇长，负责做好汛期居民小区排水）

李 根（副镇长，负责汛期工业园区内排水）

防汛抗旱指挥部是本辖区防汛工作的常设机构，行使本辖区

防汛指挥权，组织督促防汛工作的实施。其主要职责包括：

(1) 健全防汛组织机构，落实防汛职责，制定、实施防汛抢险预案；

(2) 及时传达有关洪涝灾情预警信息和上级指示精神，执行上级要求的防汛救灾行动；

(3) 组织做好防汛各项准备工作，组织抢险队伍，储备抢险救灾物资，守护重点工程、部位，保障安全度汛；

(4) 负责组织协调本镇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安置疏散灾民，设置避难场所，并做好群众食宿等相关工作；

(5) 负责本镇灾后生产自救、慰问、安抚工作，认真组织查灾、核灾，及时向上级报告灾情，接收、发放救灾物品，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

2.2 办事机构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负责镇防汛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马佳同志兼任，办公地点设在政府 126 室，防汛联系电话：87983583，成员为农村工作办公室工作人员。镇防汛值班设在镇政府值班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电话：87983344。

镇防办职责：

(1) 贯彻执行镇防指的决定；

(2) 负责与区防指联系，协调镇防指成员单位、各工作组，监督、检查、指导其开展防汛准备和应急处置工作；

(3) 组织修订张家窝镇防汛预案、组织宣传培训和应急演练；

(4) 收集整理全镇防汛抗旱工作动态，组织召开全镇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协调安排镇防指领导检查活动；

(5) 负责发布镇防指IV级防洪应急响应，提出启动镇防指III

级、II级、I级防洪应急响应建议；

(6)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防汛资金的落实和安排使用，组织做好应急度汛工程建设和水毁工程修复；

(7) 协调民兵、预备役做好抗洪救灾工作；

(8) 负责镇级防汛抗旱抢险队伍、物资的调动和调拨；

(9) 负责洪涝灾情的统计上报；

(10) 负责镇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

日常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承担。

2.3 成员单位

成员单位：镇武装部、镇党政办、镇文化广播电视服务中心、镇农村工作办公室、镇建管办、镇环保办、镇财政办、镇安全办、镇物业办、镇民政办、镇教委、镇综合执法大队、镇卫生院、镇电管站、镇国土监察治安巡逻队、派出所、运输管理所、交通张窝大队、张家窝村委会、官庄子村委会、房庄子村委会、华庄子村委会、杨伍庄村委会、康庄子村委会、东琉城村委会、西琉城合作社、南赵庄合作社、高家村合作社、老君堂村合作社、董庄子村合作社、薛庄子村合作社、炒米店村合作社、古佛寺村合作、周李庄村合作社、西闫庄子村合作社、小甸子村合作社、京福里社区、田丽社区、杰盛里社区、瑞欣家园社区、家贤里社区、民盛里社区、翠景园社区、家兴里社区、锦盛里社区、四季花城社区、社会山南苑社区、社会山东苑社区、香邑花苑社区、知景澜园社区、工农联盟社区、珑园社区等 52 个部门及有关单位领导同志。

成员单位职责：

1.镇党政办：综合协调、督促各工作组、各成员单位开展防汛

抗旱工作。

2.镇农村办：负责做好农村排涝除险和农业灾害统计工作；做好受灾地区农业恢复生产指导工作；监督检查、农业系统防汛安全。负责防汛抗旱日常工作。做好镇防汛专储物资储备，统一指挥全镇沥涝排水，做好镇属水利设施维护管理和安全运行，指导防汛抢险工作，组织开展防汛抗旱水利工程建设。

3.镇建管办：指导居民社区做好城镇排水工作，负责镇区泵站、管网、涵闸等防汛设施安全运行，保证雨后主干道路无积水，地势低洼的居民区院内不进水。

4.镇环保办：负责做好与防汛抗旱相关的水污染防治工作，严防降雨期间雨水排水口门污水混入；指导并组织实施水质监测，调查处理水污染事故和纠纷。

5.镇财政办：负责区属泵站、水闸等水利设施更新改造及应急除险工程、水毁工程修复、防汛抗旱救灾资金安排，及时拨付，监督使用。

6.镇安全办：负责监督、指导汛期安全生产工作。

7.镇物业办：负责做好设备的防汛隐患监测、设备检修。

8.镇民政办：负责组织、指导受灾群众安置和生活救助等工作。

9.镇教委：做好危漏校舍维修改造，及时排除中小学校园内积水，确保中小学校度汛安全。

10.镇文化广播电视服务中心：及时报道防汛形势，宣传防汛避险常识，做好重大险情信息对外发布工作。

11.镇武装部：负责组织民兵、预备役组建抢险队伍，参加防汛抢险救灾。

12.镇综合执法局：负责镇区日常巡查，协助治理对河道内非

法阻碍行洪河道行为。

13.镇卫生院：负责做好受灾地区和转移群众的卫生防疫及医疗救护工作。

14.镇电管站：负责做好汛期电力供应。

15.镇派出所：负责维护防汛抢险秩序和灾区社会治安工作；打击破坏防汛设施等违法行为；协助有关部门组织群众安全转移和物资转移。

16.镇运输管理所：负责协调物资调运、抢险人员输送、群众转移等所需交通工具。

17.交警支队张家窝大队：负责汛期交通疏导工作。

18.各村村委会及合作社：负责本地区范围内村级河道、泵站、水闸工程调度，做好防洪、除涝责任堤段的巡堤、抢险工作。

19.各社区居委会：负责本社区范围内沥水排除工作，利用一切保障措施，确保居民居住区院内不出现严重积水。

2.4 工作组

为应对防汛突发事件，成立工作组与办事机构一起共同承担镇防指的有关工作。

一、水情组

(一) 水情人员构成

组 长：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负责人

成 员：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工作人员

(二) 水情组职责

(1) 承担镇内各河系雨水情测报、洪水预报任务；

(2) 根据上游雨水情，开展洪水预报作业，提前预判洪水对

我镇影响，提出水情预警意见；

(3) 根据需要，开设临时观测站点，并做好重要点位水文要素加报；

(4) 通报本镇雨水情；

(5) 负责必要的水质监测、化验工作；

(6) 完成镇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

日常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承担。

二、调度组

(一) 调度组人员构成

组 长：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负责人

成 员：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工作人员

(二) 调度组职责

(1) 负责组织制定、修订洪水防御和调度方案；

(2) 掌握我镇及和我镇相关的河流防洪工程工情、雨水情、调度方案等基本情况；

(3) 负责组织审定在建涉河项目度汛方案；

(4) 负责联系协调相关街镇防办，做好河系防汛调度工作；

(5) 负责骨干河道洪水调度，督促、指导村委会、合作社做好区域内所属河道洪水调度工作；

(6) 根据汛情发展变化，提请召开防汛调度会商会议，提出洪水调度参谋意见；

(7) 负责拟定、发布防汛调度指令，督促相关单位落实调度指令。

日常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承担。

三、抢险抢修组

(一) 抢险抢修组人员构成

组长：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负责人

成员：镇农村工作办公室、镇武装部、镇安全办、运输管理所、电管站等相关人员

(二) 抢险抢修组职责

(1) 掌握全镇重要河道的工情、险情；

(2) 指导责任部门制定除险加固措施和抢险方案，汇总险情，提请召开防汛抢险会商会议，提出防汛抢险队伍、物资需求；

(3) 组织镇级防汛抢险队伍实施抗洪抢险活动，指导做好蓄滞洪区坝埝扒除、破口分洪等工作；

(4) 派出专家组，督查、指导各村委会、合作社做好防汛抢险工作；

(5) 在专业部门指导下，进入灾区监测各类安全隐患，抢修各类生产生活设备、设施故障，排除险情；

(6) 完成镇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

日常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承担。

四、转移安置组

(一) 转移安置组人员构成

组 长：镇民政办主任

成 员：镇民政办、镇教委、派出所、镇卫生院、镇农村工作办公室、各村委会及合作社有关人员

(二) 转移安置组职责

(1) 组织协助各村委会、合作社及相关社区开展蓄滞洪区和受洪涝灾害威胁的人员转移及安置工作；

(2) 组织协调受灾人员基本生活救助保障；

(3) 组织做好受灾地区和人员的卫生医疗和防疫工作；

(4) 完成镇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日常工作由镇民政办承担，其他部门配合。

五、物资组

(一) 物资组人员构成

组 长：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负责人

成 员：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工作人员

(二) 物资组职责

(1) 负责防汛物资的储备、冻结，并落实责任制，保证汛期可随时调用；

(2) 组织防汛抢险物资的调运工作；

(3) 指导镇级防汛抢险物资的操作与使用；

(4) 建立、沟通防汛抢险物资渠道，保证物资及时补充到位；

(5) 完成镇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

日常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承担。

六、财务组

(一) 财务组人员构成

组 长：镇财政办主任

成 员：镇财政办、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有关人员

(二) 财务组职责

- (1) 会同镇防办做好防洪抢险所需经费的审批拨付；
- (2) 会同镇防办提出救灾资金的计划方案，报批后拨付；
- (3) 会同镇防办做好水毁工程修复手续及款项的审批和拨付；
- (4) 会同镇防办向国家申请特大防汛、救灾款项；
- (5) 会同镇防办做好防洪救灾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 (6) 完成镇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

日常工作由镇财政办承担。

七、保卫组

(一) 保卫组人员构成

组 长：派出所所长

成 员：派出所、镇武装部等有关人员

(二) 保卫组职责

- (1) 组织做好群众转移时的社会治安、交通疏导和转移后受灾地区的安全保卫工作；
- (2) 做好防汛抢险现场安全警戒、人员车辆疏导等工作；
- (3) 做好重点防汛目标的安全保卫；
- (4) 优先保障抗洪救灾车辆通行，维持防汛抢险救灾重要交通道路秩序；
- (5) 制定发布涉及社会稳定与人民安全相关的安全措施通告，并付诸实施；
- (6) 完成区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

日常工作由派出所承担。

八、交通运输组

(一) 交通运输组人员构成

组 长：运输管理所负责人

成 员：运输管理所工作人员

(二) 交通运输组职责

(1) 组织协调调运物资、输送抢险人员和群众转移所需交通工具，疏导交通，保障救灾物资运输到位；

(2) 完成区防指交办的其他任务。

日常工作由区运管局承担。

九、生活保障组

(一) 生活保障组人员构成

组 长：镇民政办主任

成 员：镇民政办、党政办以及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有关人员

(二) 生活保障组职责

(1) 负责指导镇政府做好区级防汛抢险队伍生活保障工作；

(2) 指导镇政府做好转移安置群众的生活保障工作；

(3) 负责区级生活保障物资的调拨、供应；

(4) 负责区级防汛指挥机构的后勤保障工作；

(5) 完成区防办交办的其他工作。

日常工作由镇民政办承担。

十、信息宣传组

(一) 信息宣传组人员构成

组长：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水利负责人

成员：镇文化广播电视服务中心、镇农村工作办公室相关科室人员

（二）信息宣传组职责

- （1）负责防汛抗旱信息报送工作；
- （2）组织做好防汛抗旱宣传报道工作；
- （3）负责重要文件起草、简报编写等工作；
- （4）完成镇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

日常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承担。

2.5 村级组织体系

辖区内 7 个村、11 个合作社设立防汛领导小组，组长由村委会书记、合作社理事长担任，村成员由村两委班子成员组成，村级合作社由合作社党组组以及理事会成员组成，明确防汛职责，按照附表填写村级防汛责村防汛领导小组职责：

- （1）熟悉镇防汛抢险预案，组织村级抢险队伍；
- （2）按照镇防汛抗旱指挥部指令，开展本村防汛抢险救灾避险的具体工作；
- （3）当接到镇防汛指挥部洪涝灾情预警信息时，村防汛领导小组成员立即上岗到位，将预警信息传到户到人。

第三章 监测与预警

3.1 监测

为有效防控防汛突发事件的发生，做好对突发事件风险因素评估，依托水文、气象、海洋、工程险情和上级部门及上游地区发布的监测信息，建立完善日常防汛监控机制。

(1) 镇农村工作办公室密切关注相关气象、雨情信息，随时掌握趋势预测和灾害预报信息。

(2) 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掌握分析全区及我镇雨水情信息，通报相关情况，做好水质监测和化验工作。

(3) 严格执行工程查险制度。工程管理单位日常对堤防、水库、闸站等防洪工程和安全保护范围的区域进行定时巡查检查。穿堤建筑物巡查范围包括建筑物本身及其管理范围区域等。汛期当河道水位低于警戒水位时，巡堤查险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负责；当河道水位达到或超过警戒水位后，巡堤查险工作由镇农村工作办公室组织有关部门完成；当河道水位达到保证水位以上应加密巡查频次、增加巡查人员。有景观要求的河道每天检查。

3.2 预警

3.2.1 预警分级

防洪预警等级由低到高分为IV级、III级、II级、I级四个等级，分别用蓝色、黄色、橙色和红色标示。

(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为蓝色预警（易积水路段平均积水深度达到**0.2**米）：

预计我镇及上游区域将发生流域性强降雨；

防洪堤防及水闸出现一般险情。

(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为黄色预警（即降雨强度达到或超过 10 毫米/小时，小于 20 毫米/小时，积水深度达到 0.2 米，小于 0.5 米）：

防洪堤防及水闸出现较大险情。

(3)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为橙色预警（即河道流量达到 100-150 立方米/秒，降雨强度达到或超过 20 毫米/小时，小于 30 毫米/小时，道路大面积积水深度达到 0.5 米小于 1 米）：

防洪堤防及水闸出现重大险情。

(4)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为红色预警（即降雨强度达到或超过 30 毫米/小时）：

防洪堤防发生决口；

防洪堤水闸发生垮塌。

3.2.2 预警信息发布

镇防办根据以下信息综合分析后，提出发布预警建议：

(1) 区防办发布的相关预警响应通知；

(2) 区气象局发布的信息；

(3) 我镇上游地区发布的防汛预警信息，水情组发布的水情监测预报信息，工程管理部门的险情报告。

IV级预警由镇防办主任签发；III级、II级预警由镇防指副指挥签发；I级预警由镇防指指挥签发。

预警信息可通过公告、广播、电视、报刊、通信、信息网络、

手机、警报器等方式发布。

3.2.3 预警响应措施

发布应急响应后，镇防指及各组、各成员单位，按照上岗规定及时在本部门上岗，并做好适时集中办公和参加会商准备。

(1) IV级预警

镇防指副指挥，镇防办主任，水情组、调度组、抢险组、物资组、信息宣传组负责同志上岗到位。

(2) III级预警

镇防指指挥、副指挥，镇农村工作办公室、镇城建办、镇农村工作办公室、电管站等镇防指成员，镇防指各组组长上岗到位。

(3) II级预警

镇防指指挥、副指挥，镇防指成员，各组组长上岗到位。

(4) I级预警

镇防指指挥、副指挥，镇防指全体成员和各组组长上岗到位。

第四章 应急处置

4.1 信息报告

(1) 一级行洪河道或水库发生突发事件或即将发生突发事件时，各村委会、合作社或工程管理机构应及时向镇防指报告灾害信息、先期处置情况及本级别预警响应情况。

河道、堤防发现险情或异常情况时，各村委会、合作社或工程管理机构应立即对险情进行鉴别并迅速采取抢险措施，并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发生汛情时，巡堤查险报险实行由河系管理部门汇总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查险情况后，每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向区防办、抢险组上报巡堤查险情况。较大险情、重大险情在 10 分钟内电话报至镇防办、抢险组。

(2) 信息报告的内容主要包括：信息来源、时间、地点、事件性质、损害程度、已采取的措施、可能发展的趋势、现场指挥部及联系人、请求支援情况等。暂时无法判明等级的突发事件，应根据灾害可能达到或演化的级别和影响程度，及时续报事件发展情况。

4.2 先期处置

(1) 一级行洪河道或水库发生突发事件后，镇农村工作办公室或工程管理机构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开展抢险救援。

(2) 镇防汛抗旱指挥部接报后，迅速核实突发事件基本情况，对事态发展进行科学研判，根据危害程度启动相关应急预案，适

时组织应急力量参与抢险救援，并向区防指报告。

4.3 处置措施

4.3.1 响应行动

(1) IV级响应

镇防办:启动IV级响应；起草并下发IV级防洪应急响应通知；督促检查镇防汛各有关单位、各村委会、合作社防洪应急响应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收集整理全镇防汛各有关单位工作情况，上报各级领导，并通报有关单位；适时建议并组织防汛会商会议；起草下发防汛会商会议精神，并抓好落实；组织做好防汛检查工作；组织做好防汛现场视频、图片等资料的采集整理；通知镇级防汛抢险队伍收拢人员，检查抢险设备，随时做好防汛抢险准备。

水情组：下发应急响应通知；增加相关水情报讯站信息的报送频次；关注气象预报和雨水情变化趋势，向镇防办和其他工作组通报雨水情信息；洪水预报预警作业，制作和发布洪水预报预警信号；加强与上游水情部门沟通，互相通报水情和预报预警信息；参加镇防汛会商，提供水情会商材料；应急测报人员、仪器设备、车辆等准备工作；应急水质监测的准备工作；镇防指交办的临时性任务。

调度组:按照镇防办IV级应急响应通知按时上岗；参加镇防办组织的防汛会商会议；及时掌握我镇雨水情、工情，以及气象预报和洪水预报情况；视汛情提请召开防汛调度会商会议；根据气象预报、洪水预报和镇河道实时水情，分析提出调度建议；根据会商结果，起草下发防汛调度指令；监督相关单位落实镇防指

调度指令，并及时反馈。

抢险组：全员上岗；参加镇防汛会商会，全面掌握镇级行洪河道的工情、险情，了解周边地区水雨情、工情、险情；通知抢险专家 24 小时待命，随时做好抢险技术指导准备；根据需要派出专家提供技术支持；及时汇总全镇险情及抢险情况。

物资组：清点整理救灾物资及设备，做好调拨准备。

通讯组：各成员单位处于 24 小时高度戒备状态，每隔 4 小时联络一次，确保内部联络畅通。各单位做好奔赴抢险现场各项准备工作，时刻准备完成镇防办下达的通信保障任务。

信息宣传组：信息宣传组负责同志和相关人员上岗到位，视需要起草领导讲话、汇报材料，组织编发汛情快报、防汛简报、情况专报，向镇领导、防指有关部门反馈汛情变化和处置情况；组织编发新闻通稿，向新闻媒体通报汛情和工作情况，视新闻媒体需要组织现场采访。

转移安置组根据职责在各级预警时做好相应的应急响应。

各村委会、合作社按照各自方案确定各级响应时的工作程序和内容。

（2）III级响应

镇防办：在IV级响应的基础上，起草并下发III级防洪应急响应通知；通知物资组做好防汛物资调拨准备，随时调运；镇防指其他各组根据安排及分工开展相关工作。

水情组：在IV级响应的基础上，增设临时测报站点并及时报送水情信息；滚动洪水预报作业，视水情变化增加洪水预报预警频

次；及时向区水务局汇报本区水情和预报预警信息；参加上级组织的水情会商会，提交相关会议材料，会后向镇防办通报会商综合意见；水文测报突击队赶赴现场，做好分洪口门现场测报准备工作；做好临时断面测验任务；做好应急水质监测工作。

调度组:在IV级响应的基础上，按照镇防办III级应急响应通知按时上岗；根据河道水情变化，适时提出加测加报水文断面；根据河道、水库汛情发展变化，以及气象预报、洪水预报情况，分析提出农村排沥限禁排、蓄滞洪区启用等调度综合建议；根据会商结果，起草并下发防汛调度指令。

抢险组:在IV级响应的基础上，派出专家组分赴抢险一线，提供抢险技术支持；通知机动抢险队做好抢险准备待命。

物资组：通知各企业代储物资单位相关人员上岗到位，提请储备单位加强值班，保持通讯畅通。

财务组:上岗到位；会同镇防办对各街镇资金申请进行核准，并统筹拨付镇级防汛经费；根据工作需要，财务组会同镇防办向西青区申请特大防汛、救灾款项，并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及时向相关单位拨付资金；会同镇防办对防汛、救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

信息宣传组:全员上岗到位，在IV级防洪应急响应基础上增加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向媒体通报汛情和工作情况，组织新闻媒体赴现场采访等内容。

保卫组、转移安置组根据各自职责在各级预警时做好相应的应急响应。

各村委会、合作社按照各自方案确定各级响应时的工作程序和内容。

(3) II级响应

镇防办:在III级响应的基础上,起草并下发II级防洪应急响应通知;根据需要,提出组建抗洪前线指挥部的建议,并负责实施;组织做好镇级防汛抢险队伍调动和物资的调拨,镇防指抢险组协助;派出镇防指工作组,督促检查防汛工作落实情况。

水情组:在III级响应的基础上,提请上级水文部门召开水情会商会,通报本镇水情和预报预警信息;做好分洪口门及蓄滞洪区的测报工作。

调度组:根据河道水情变化,适时提出加测加报水文断面;根据河道、水库汛情发展变化,以及气象预报、洪水预报情况,分析提出农村排沥限禁排、蓄滞洪区启用等调度综合建议;根据会商结果,起草并下发防汛调度指令。

抢险组:在III级响应的基础上,专家全员上岗,24小时待命;定期召开抢险组会商例会;根据需要派出机动抢险队参加抢险任务;指导做好分洪口门破口分洪技术指导等工作。

物资组:密切关注物资需求状态,随时上报物资库存情况。

财务组:组上岗到位;会同镇防办对各街镇资金申请进行核准,并统筹拨付镇级防汛经费;根据工作需要,财务组会同镇防办向西青区申请特大防汛、救灾款项,并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及时向相关单位拨付资金;会同镇防办对防汛、救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

信息宣传组:全员上岗到位,在IV级防洪应急响应基础上增加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向媒体通报汛情和工作情况,组织新闻媒体赴现场采访等内容。

保卫组、转移安置组根据各自职责在各级预警时做好相应的应急响应。

各村委会、合作社按照各自方案确定各级响应时的工作程序和內容。

(4) I级响应

镇防办:在II级响应的基础上,建议镇防指发布抗洪抢险动员令,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加抗洪救灾工作;提请区防办给予物资、队伍支援,并做好相关工作。

水情组:在II级响应的基础上,通报上级水文部门的水情会商意见;做好破堤或决口等临时水文测报工作;加强水文站站房、水文测验设施的自保。

调度组:根据河道水情变化,适时提出加测加报水文断面;根据河道、水库汛情发展变化,以及气象预报、洪水预报情况,分析提出农村排沥限禁排、蓄滞洪区启用等调度综合建议;根据会商结果,起草并下发防汛调度指令。

抢险组:在II级响应的基础上,专家全员上岗,24小时待命;定期召开抢险组会商例会;根据需要派出机动抢险队参加抢险任务;指导做好分洪口门破口分洪技术指导等工作。

物资组:组织做好镇防办和其他单位物资支援和征集社会物资的接收准备。

财务组:组上岗到位；会同镇防办对各村委会资金申请进行核准，并统筹拨付镇级防汛经费；根据工作需要，财务组会同镇防办向西青区申请特大防汛、救灾款项，并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及时向相关单位拨付资金；会同镇防办对防汛、救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

信息宣传组:全员上岗到位，在IV级防洪应急响应基础上增加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向媒体通报汛情和工作情况，组织新闻媒体赴现场采访等内容。

保卫组、转移安置组根据各自职责在各级预警时做好相应的应急响应。

各村委会、合作社按照各自方案确定各级响应时的工作程序和内容。

4.3.2 抢险行动

各村委会、合作社负责防洪工程抢险。发生险情时，相关防汛责任人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靠前指挥，迅速全力组织开展抗洪抢险。发生较大险情或重大险情时，由各村委会、合作社提请镇防办调动镇防汛机动抢险队参加抢险；如险情继续发展，视情况由镇防办联系部队参加防汛抢险。在抢险过程中，农村工作办要认真统计用工用料投入，注意收集整理各项技术资料。较大和重大险情抢险结束后要写出抢险技术总结，并按险情级别上报镇防办。

4.4 响应升级

当事态进一步扩大，预计超出原来预警响应等级时，镇防办

立即向镇防指提出提升预警响应等级建议，并组织、调动相关救援力量实施增援。

4.5 应急结束

应急处置工作基本完成，经专家评估，事件危害基本消除，次生、衍生事件得到有效控制，应急处置工作即告结束，由发布预警单位宣布应急结束。

应急结束后，将情况及时通知参与处置的有关部门和单位。必要时，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发布应急结束信息。

第五章 应急保障

5.1 应急队伍保障

(1) 抢险救灾准备

镇防汛专业技术抢险队在汛期随时待命，做好抢险救灾的准备，当镇防办启动预警响应后，应当立即收拢队伍，全面检查抢险设备、物资、器械，确定行动路线，明确队伍联系方式等，随时做好出动准备。

(2) 参加本地区抢险救灾行动

当抢险队所在地域（地区）出现洪水、淤涝、以及区域内供排水、水污染突发事件等险情，根据工作需要，镇防办直接指挥所属防汛抢险分队参加抢险救灾行动。

(3) 参加跨地区防汛抢险救灾行动

镇防汛专业技术抢险队根据全区抢险形势工作需要，在镇防办的指挥下随时准备遂行区防办赋予的防汛救灾任务。应急抢险救援队伍进入突发事件现场实施救援，必须在当地政府或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5.2 物资保障

镇防办是镇级防汛物资管理与调拨的主管部门。镇农村工作办公室物资仓库承担专储防汛物资的储备、维护与调运等日常工作，并对防汛物资使用单位进行技术指导，汛期由镇防指物资组负责组织防汛抢险物资的调运工作。

(1) 一般汛情

1) 镇级防汛物资主要用于全镇一级、二级及重要行洪河道堤防、蓄滞洪区、重要防洪设施抗洪抢险等工作的需要；防汛物资保障实行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首先由各部门储备的防汛物资自行解决；确因遭受严重洪涝灾害需要调用镇级物资的，应向镇防指提出申请，经批准后调用。若情况紧急，可先电话报批，后补办手续。

申请的内容包括：用途、物资名称、数量、运往地点、时间要求等。

2) 物资组接到镇防办防汛物资调拨令后，立即组织专储仓库或委托储备单位发货，由使用物资部门自行调运与装卸，对于操作技术要求高的物资设备由物资仓库负责组织装卸，并及时向镇防办反馈物资调运情况。

3) 物资组负责督促物资使用单位做好防汛物资的接收工作。

4) 镇级防汛物资实行有偿使用、调物还物的办法。防汛抢险工作结束后，未动用或可回收的物资，由申请调用单位负责回收返还；已经使用或损坏物资，由申请调用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修复返还给指定的仓库储备。已消耗的镇级防汛物资由物资使用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调出物资的规格、数量、质量重新购置并返还给指定的仓库储备。返还物资经镇防汛物资仓库按照有关规定验收。

5) 物资组与申请调用镇级防汛物资单位做好物资交接工作，严格有关手续；调用镇级防汛物资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申请调用单位承担。

(2) 较大汛情

1) 当发生较大汛情，某一部门调用能力不足，提出镇级防汛物资增援申请时，镇防办签发防汛物资调拨令，物资组立即通知相关单位足额准备所需防汛抢险物资、机械设备，并保证所有物资及机械设备处于良好备用状态，同时做好物资出入库记录；交通运输组在物资运送沿途安排警力，保障物资运输道路畅通无阻。物资组应及时向镇防办反馈物资调运情况。

2) 当洪水、暴雨灾害或防汛险情事件处置工作已基本完成，次生、衍生和事件危害被基本消除，镇防办宣布应急响应工作结束。物资组要做好使用物资统计、未使用或可回收物资返还原仓库等善后工作，并将物资调运应急响应工作总结报告镇防办。

5.3 资金保障

处置洪涝灾害所需财政担负的经费，按照现行事权、财权划分原则，分级负担。

5.4 医疗卫生保障

(1) 镇卫生院组建医疗卫生救护队伍，包括第一梯队、预备队和防疫队。

(2) 镇卫生院主要负责洪涝灾害地区疾病防治的业务指导，组织医疗卫生队赴灾区巡医问诊，负责灾区防疫消毒、抢救伤员等工作。

5.5 治安保障

派出所负责维护防汛抢险秩序和灾区社会治安工作，协助组织群众转移，并为相关工作提供通信保障；打击破坏防汛工作的犯罪活动；保证防汛抢险救灾交通畅通；紧急情况下，做好落实

市防指命令的保障工作。

5.6 通讯保障

镇防指各成员单位应确保汛期值班电话和传真电话 24 小时畅通。各单位在进入汛期后，应确保防汛指挥调度系统的有效沟通，使用电台、手机、电话、对讲机、网络平台等通信工具保持畅通。

5.7 交通运输保障

(1) 运输管理所牵头，组织协调铁路、道路等单位对防汛抢险、救灾物资的运输工作，为抢险和撤离人员提供所需运输工具。

(2) 交通管理局张家窝大队组织做好汛期交通组织疏导工作，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5.8 电力保障

电管站主要负责保障抗洪抢险、抢排渍涝等方面的供电需要和应急救援现场的临时供电。

第六章 后期处置

6.1 污染物处理

洪水、暴雨事件造成的污染物不得随意丢弃，应进行妥善收集。污染物、废弃物处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必要时请环保部门进行处理。

6.2 事件后果影响消除

事件现场的清理（包括对损坏设备的拆除、修复、检测等），由抢险组负责，若自身力量无法完成，应当向西青区应急局报告，由区总负责决定是否求助外部专业队伍。

6.3 善后及赔偿

由镇长牵头，其他部门配合，迅速组成镇善后赔偿接待组，接待和安抚伤亡人员，进行伤亡赔偿（包括保险赔偿）。

第七章 接收静海区东淀蓄滞洪区人口转移接收安置工作

按照市区防办的统一部署，静海区蓄滞洪区，一旦发生洪水，两个地区的部分街镇、村庄人口需要向我区转移，按照区防指的安排部署，我镇负责静海区台头镇部分村庄人员的接收安置工作，要求各村及相关单位要以大局为重，通力合作，确保静海区滞洪区人口转移接收、安置工作真正的落到实处。

第八章 防汛除涝重点区域应急预案

按区防指的工作部署，独流减河左堤 6+650~11+100（4450 米）为我镇防洪堤段，堤顶高程为 8.7~7.7 米（大沽高程），顶宽 10 米，边坡比为 1:3~1:10。现该河行洪能力为 2000 立方米/秒。当发生 50 年一遇洪水时，水位达到 5~15 米，该河道堤防主要存在两水夹一堤、堤身单薄等安全隐患，该堤段堤防主要张家窝镇 7 个村及 11 个合作社负责。

独流减河虽经治理但其沿岸“两水夹一堤”现象仍然较为突出，确保该河安全运行，对于中心城区除涝安全至关重要。责任地段内如遇 60 年一遇大雨来袭，河水暴涨至临界点造成河堤漫溢或出现管涌，镇防指接到区级指令后，将调集全镇由各村、合作社民兵组成的抢险队伍立即赶赴抢险现场参加抢险工作。同时，镇农村办调拨机械车辆及防汛储备物资运抵现场，保证物资车辆及时到位，确保抢险工作能够及时有效的进行并排除险情，从而保证中心城区排水安全。

第九章 居民居住区、示范工业园区、农业产业园区

“三区”防汛除涝预案

居民居住区、示范工业园区、农业产业园区是我镇防汛除涝重点区域，各相关单位不能有麻痹大意思想，不能存在侥幸心理，要有防汛除涝的整体意识和思想观念，确保“三区”防汛除涝工作能够顺利进行，促进“三区”建设又好又快的发展。为此，特别制定“三区”防汛除涝应急预案如下：

（一）居民居住区

京福里社区、杰盛里社区、田丽社区、瑞欣花园社区、家贤里社区、家兴里社区、民盛里社区、翠景园社区、锦盛里社区、社会山南苑社区、社会山东苑社区、四季花城社区、香邑花苑社区、知景澜园社区、工农联盟社区、珑园社区及其他居住小区，及全镇市政各条主干道路。

负责人：于永奎（副镇长）、刘晓林（副镇长）

1.居民居住区保障组

组长：王凯

组员：各社区负责人员及工作人员

职责任务：

（1）全面负责居民居住区的沥水排除工作，利用一切保障措施，确保居民居住区院内不出现严重积水；

（2）协调村（居）委会，物业管理部门，对社区院内的支干排水管道进行清理疏通工作，确保汛期沥水能够顺利排入主管道内；

（3）落实好防汛储备物资、人员、机械、车辆等，如出现水害时及时上报镇防办，并迅速组织防汛抢险队伍进行抢险救灾工

作，在保证人民生命财产不受到损害的前提下，把水害造成的经济损失降到最低点。

2.市政道路排险组

组长：陈炜

组员：建管办全体人员

职责任务：

(1) 全面负责全镇市政各条主干道路的沥水排除工作，保证路面不形成严重积水；

(2) 对建城区内的泵站设备进行检修、维护、保养工作，并对泵站提前增加临时泵，加大排水流量，确保如遇大雨时沥水能够及时排入河道内；

(3) 落实好防汛物资储备、机械、车辆和抢险队伍，备好编织袋及土源，确保防汛除涝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4) 如出现水害时，迅速调动组织防汛物资、机械、车辆和抢险队伍，对全镇主要干道、路口进行抢险，救险工作，确保主要干道及路口不形成高位积水。

(二) 示范工业园区

张家窝镇示范工业园区。

负责人：李根（副镇长）

工业园区防汛除涝生产恢复组：

组长：宋慧琪

成员：工业园区全体人员

职责任务：

1.负责工业园区内的沥水排除工作，组织相关村及相关单位对园区内的主干管道、检查井、泵站及排水闸门进行清理疏通，维修、维护及保养工作，确保汛期沥水排除顺畅，泵站运转闸门启闭能够正常进行。

2.落实好防汛物资储备和抢险队伍，在抢险时负责疏通三个园区内的所有道路，保证抢险道路畅通无阻，协助镇农村工作办公室做好工业园区内临时排水工作，并将沥水排入老丰产河。

3.如遇水害时迅速组织调动防汛抢险储备物资、机械、车辆及防汛抢险队伍进行抢险救灾，使工业园区尽量减少因水害造成的损失，尽快恢复生产。

（三）农业产业园区

张家窝镇农业产业园区。

负责人：高庆锡（党委委员、副镇长）

农业产业园区防汛除涝组：

组长：马佳

组员：农业园区全体人员

职责任务：

1.全面负责张家窝镇农业产业园区内的沥水排除工作，保证农业园区内不受淹，不形成严重积水；

2.对园区内的泵站、沟渠进行检修、保养和清淤疏通工作，确保汛期沥水能够及时排入丰产河；

3.落实好防汛物资储备工作，备好编织袋及土源，保证防汛除涝时物资、机械、车辆能够及时到位；

4.如出现水害时，迅速调动防汛物资，组织镇、村两级抢险队伍对设施农业周围及大棚入口处利用土袋进行封堵，确保新建大棚不受淹。

第十章 附件

附件 1：张家窝镇基本情况

1 地理位置

张家窝镇地处西青西南部，东与我区精武镇连接，西靠津浦铁路与我区辛口镇为邻，北靠工农联盟农场，南隔独流碱河与静海相望，主要行洪河道有，独流减河、自来水河、丰产河、西大洼排河、老丰产河和西琉城排干、八百米排干。

2 社会经济

全镇 7 个行政村，16 个居委会，15000 户，常住人口 110000 人，其中户籍人口 32000，行政区域面积 63.4 平方公里。在西青区率先完成示范镇建设，形成农业产业园区、示范工业园区、居民居住区，三区统筹联动发展。有汽车配套、天安数码城、津福保产业园等企业，还有学校、银行、水利、通讯、农业等基础设施，耕地面积 2.15 万亩。

3 防洪除涝工程

区域内主要河道自来水河设计水位 2.5 米，设计流量 20 立方米/秒；新丰产河设计水位 2.5 米，设计流量 10 立方米/秒；西大洼排河设计水位 2.5 米，设计流量 20 立方米/秒。独流碱河左堤长 4450 米段。

4 重要交通设施

辖区内有津涞公路、京福支路、津静公路、津沧高速、津晋高速、京沪高铁南站和座落在独流碱河上的西琉城大桥等重要交通设施。

5 地区防御重点

张家窝镇境内的一条堤防即独流碱河左堤为我镇的防御重点。

附件 2 风险评估结果

通过对我镇可能发生的洪水、暴雨等事件的事件情景、事件发生可能性以及事件危害后果和影响范围进行分析，划定了风险等级；在采取现有的事件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后，对事件风险等级进行重新评估，确定出现有控制及应急措施的差距，并制定出了应急措施。

评估结论：本镇可能发生的洪水、暴雨等灾害事件；在采取现有预防及应急措施后，可以将本镇可能发生的此类灾害事件控制在安全范围之内。

附件3 镇级防汛抗旱指挥部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责	联系电话	备注
1	刘 畅	党委副书记、镇长	13602149253	
2	于传子	党委副书记	15522199969	
3	刘 斌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15222798999	
4	刘国庆	派出所所长	13820081099	
5	张立军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13602144033	
6	高庆锡	党委委员、副镇长	13902157718	
7	于永奎	副镇长	13821955855	
8	侯新亮	副镇长	15822800777	
9	刘晓林	副镇长	13820992661	
10	李 根	科级副镇长	15620578502	
11	袁俊海	副镇长（挂职）	18991610208	
12	刘 飞	党政办负责人	13821960336	
13	马 佳	农村工作办公室负责人	13702071328	
14	陈 炜	建管办负责人	16622088885	
15	程 亮	环保办负责人	13516127675	
16	李治纪	财政办主任	15222448798	
17	胡 静	安全办负责人	18322712712	
18	王 凯	物业办负责人、社区科负责人	13820621331	
19	牛金勇	民政办主任	18222530333	
20	徐 东	教委负责人	18722157333	
21	聂国雅	宣传办负责人	13612180231	
22	许红卫	综合执法局副局长	18812685896	
23	白士玲	卫生院主任	18920189180	
24	王连霞	电管站负责人	13602159595	
25	张天华	国土监察办负责人	15222720678	
26	赵文庭	交警支队张家窝大队队长	13920742690	
27	董 强	企业服务中心负责人	13820434299	

附件 4：村、合作社防汛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序号	村名	组长	职务	成员	组长电话
1	张家窝村	张树刚	驻村书记	赵金月、齐振山、赵秋亮、张媛平、许达	13012206012
2	东琉城村	赵太桐	党组织书记	刘希智、张春风、王珊、张秀停	13821708793
3	房庄子村	王春强	驻村书记	蔡蕾、房万连、丁晓圆、刘军	13512954113
4	康庄子村	勾秀凤	党组织书记	陈玉梅、姚斌、康加东	15122178666
5	官庄子村	官秀猛	驻村书记	郭悦青、官玉连、官凤森、宋博	13001369003
6	杨伍庄村	高海旭	党组织书记	刘桂林、鲁建友、马婵	18002180815
7	华庄村	华作红	驻村书记	郭树朋、官楠、华作胜、孙秀伟、华锡奎	13821855555
8	高家村合作社	王忠英	党组织书记	毕连增、孙成族、杨春甫	15122501189
9	老君堂村合作社	董洪军	党组织书记	王国玉、朱彬、朱士礼、朱士辉	13602109922
10	西琉城村合作社	于俊来	党组织书记	于雄、张士旺、李根来	13132091826
11	董庄子村合作社	周辉	党组织书记	孙华新、赵振忠、张萍萍	13602068111
12	薛庄子村合作社	李阳	党组织书记	王福利、张秀平、李习望	15822660892
13	炒米店村合作社	薛胜青	党组织书记	陈昌全、闫晴、陈秋	13920475005
14	古佛寺村合作社	张敬权	党组织书记	张敬万、张超、张同顺	13920394399
15	南赵庄村合作社	刘建文	党组织书记	赵凌岳、王云峰、钱义胜	13512880809
16	周李庄村合作社	赵立文	党组织书记	赵广民、安伟辰、张宝国	13802023397
17	西闫庄村合作社	杨长庚	党组织书记	韩洪军、只永财、聂永强、赵颖	13702183209
18	小甸子村合作社	杨子顺	党组织书记	邢如刚、马桂起、李淑敏、赵金星	13920671777

附件 5：防汛抢险队名单

序号	姓名	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联系方式
1	张永前	13752050007	16	王国卿	15022272083
2	冯建勇	13389059815	17	杨广宇	18202500653
3	王 帅	18649066276	18	孟庆祥	15922131617
4	胡 伟	13702028411	19	王 林	18802219494
5	聂秋东	16622077933	20	梅永伟	16622077868
6	耿志刚	15922098695	21	杨 松	13752708091
7	许丽强	15022252081	22	王朝阳	18522197224
8	丰德健	13920925494	23	李 祥	13920709021
9	祁 磊	15222567934	24	徐金辉	18920260322
10	宫献宝	18522297167	25	潘友程	13212071941
11	肖俊宇	15902291632	26	胡 超	13516125793
12	高 松	15900361213	27	张 强	15122176851
13	赵全鑫	13820106915	28	张增昊	16622157012
14	李志鑫	18526435621	29	王 楠	15222726263
15	田建立	13821143404	30	李爱增	13752378113

附件 6：防汛抢险物资储备情况汇总表

序号	物资名称	数量	存储单位	其他
1	木桩（根）	200	农村工作办公室	
2	编织袋（个）	30000	农村工作办公室	
3	柴油泵汽油泵 4寸/6寸/8寸（台）	12	农村工作办公室	

附件 7：防汛责任制表

张家窝镇防汛责任制表（一级河道）

名称	起止地点 (桩号)	长度 (米)	镇行政首长责任人			所在村	村行政首长责任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姓名	职务	电话
独流减河	津沪铁路以东 500米-东琉城 村与宽河村交 界处 (6+650- 11+100)	4450	刘畅	镇长	1562 0578 502	小甸子村合作社	杨子顺	理事长	139206 71777
						西琉城村合作社	于俊来	村书记	131320 91826
						东琉城村	赵太桐	村书记	138217 08793
						老君堂村合作社	董洪军	理事长	136021 09922

张家窝镇防汛责任制表（二级河道）

序号	河道名称	所在行政村	起止地点	责任人
1	西大洼排水河	高家村合作社	宽河寝园桥-自来水河	李根
2	程村排水河	老君堂村合作社、高家村合作社、西琉城村合作社	独流减河-高村闸	高庆锡
3	丰产河	小甸子村合作社、房庄子村、康庄子村	宣家院与小甸子村交界处-津晋高速	张立军
4	自来水河	周李庄村合作社、董庄子村合作社	柳口路-西大洼排水河	于永奎

附件 8：西青区张家窝镇独流减河防洪责任段统计表

村庄	桩号	长度（米）	村、合作社责任人	联系电话
小甸子村 合作社	左堤 6+650—7+000	350	杨子顺	13920671777
官庄子村	左堤 7+000—7+200	200	官秀猛	13001369003
西闫庄村 合作社	左堤 7+200—7+400	200	杨长庚	13702183209
西琉城村 合作社	左堤 7+400—7+700	300	于俊来	13132091826
房庄子村	左堤 7+700—7+900	200	王春强	13512954113
康庄子村	左堤 7+900—8+100	200	勾秀凤	15122178666
周李庄村 合作社	左堤 8+100—8+400	300	赵立文	13802023397
南赵庄村 合作社	左堤 8+400—8+600	200	刘建文	13512880809
古佛寺村 合作社	左堤 8+600—8+900	300	张敬权	13920394399
炒米店村 合作社	左堤 8+900—9+200	300	薛胜青	13920475005
薛庄子村 合作社	左堤 9+200—9+400	200	李 阳	15822660892
董庄子村 合作社	左堤 9+400—9+700	300	周 辉	13602068111
张家窝村	左堤 9+700—10+200	500	张树刚	13012206012
东琉城村	左堤 10+200—10+400	200	赵太桐	13821708793
老君堂村 合作社	左堤 10+400—10+700	300	董洪军	13602109922
高家村合 作社	左堤 10+700—11+100	400	王忠英	15122501189
杨伍庄村	右堤西琉城大桥-坑塘旁	700	高海旭	18002180815
华 庄 村	右堤坑塘旁-宽河交界	800	华作红	13821855555

